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
勐海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

海爱卫发〔2021〕48号

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长效管理机制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各管委会，县直各办、局，各人民团体，企事业单位，省州属驻县单位：

为创建国家卫生县城，确保我县主要病媒生物蚊、蝇、鼠、蟑螂密度符合《国家病媒生物控制水平标准》要求，预防和控制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、流行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实现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长效化管理、可持续性发展，结合我县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管理机制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“政府

组织、分级管理、部门协调、专群结合、全民参与、科学治理、标本兼治、长效管理”的工作方针，按照“专业防治和群众防治相结合、常年防治与集中防治相结合、环境综合防治与化学药物防治相结合”的工作思路，以《国家病媒生物控制水平》为标准，以提升居民健康生活环境质量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目的，全面控制蚊、蝇、鼠、蟑螂等主要虫害密度，构建病媒生物防制长效管理机制，坚持不懈地开展病媒生物防制，为建设社会和谐、人民幸福的健康美丽勐海服务。

二、工作标准

巩固病媒生物防制达标成果，始终把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标准范围内，无病媒生物传播的传染病发生、流行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，人体健康得到保障。通过持续有效的治理与控制，确保病媒生物孳生地治理率 95%以上，治理合格率 90%以上；病媒生物防护设施合格率 95%以上；鼠、蚊、蝇、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GB/T 27770 -2011 规定的 C 级以上要求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机构建设，构建长效管理平台。病媒生物防制必须坚持“政府组织、地方负责、部门协作、全民参与”的工作原则，各级各部门、各单位既要各负其责，各司其职，又要加强协调，密切配合，建立有利于工作开展的组织管理运行机制，保证工作措施落到实处。

(二)强化单位内部建设，完善工作网络体系。按照“谁管理、谁负责、谁受益、谁出资”的原则，县、镇、社区(村)委会和各部门、各单位必须建立病媒生物防制专人负责制，完善工作网络体系，层层签订工作任务。制定病媒生物防制年度计划，建立严格的管理、检查、监

督考核制度，防制工作做到有经费、有设备、有措施、有检查、有记录，各项档案资料管理规范，保存完整。

(三)广泛发动，深入宣传，提高全民积极参与意识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是一门社会性较强的工作，只有广泛宣传，普及科学知识，扩大社会影响，依靠社会各界和广大居民的积极参与，才能把这项工作做的更深入、更扎实。各镇街、各部门、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传播媒介，多形式，广泛宣传蚊、蝇、鼠、蟑螂的危害、防制方法，做到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，形成人人动手，全民参与的防制格局。

(四)创新机制加强队伍建设，夯实病媒生物防制基础。建立病媒生物防制技术专业指导机构，按照“分级负责、分类指导”原则，定期开展病媒生物防制监督考核、技术培训、现场指导、密度监测和效果评价；成立病媒生物专业防制队伍，定期开展城区公共地带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，处理病媒生物突发事件，协助相关单位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。

(五)排查孳生场所，完善防护设施，实施动态监管。各级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定期开展病媒生物孳生地摸底调查，确保病媒生物孳生地处理率达到 95%以上，治理合格率达到 90%以上。对各类孳生场所要建档立卡，建立动态监管机制。完善公共设施，全面推进防蝇设施、毒饵站、防鼠网等病媒生物防护设施的建设与管理，积极探索绿色环保的预防控制措施，巩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效。

(六)规范防制药物管理，科学安全用药、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。病媒生物防制应使用高效、低毒的药物，禁止使用剧毒、高残留、急性杀虫、灭鼠或其它违禁药物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生产、销售或者使用国家禁止的病媒生物防制药物及器械。真正做到正确选择卫生杀

虫剂，合理使用卫生杀虫剂，安全管理卫生杀虫剂，促进人与环境的和谐发展。

(七)实施动态监管，启动问责机制，形成长效管理强劲动力。县政府相关部门将按照《国家卫生县城标准》要求，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定期督导检查，将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纳入政绩考核主要工作内容之一，不断完善病媒生物管理工作体制建设，建立行之有效的监督、检查和奖惩制度，逐步把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纳入制度化，法制化，规范化，科学化的管理轨道，真正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实。

勐海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2月6日

